

靜宜大學推廣教育處辦理 115 年度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

【戶外教育-無邊界學習 -戶外教育理論探索與實踐】

招生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115年1月29日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142603696A號 令修正之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」辦理
- 二、補助機關：教育部
- 三、招生對象：報名資格不符合者恕無法參與本班課程。
 - (一)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合格在職專任教師。
 - (二)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合格教師證書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在職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。
 - (三)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任教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，並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資格之該科外籍之在職教師。
- 四、招生名額：25人，不足25人取消開班，以40人為滿班原則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線上報名：請至本校推廣教育處網站報名系統註冊帳號報名，紙本資料亦須寄送至本處。
 - (二)應繳交資料：
 1. 報名表(附件一)及個資同意書(附件二)
 2. 在職證明或聘書影本
 3. 合格教師證書影本
 4. 最高學歷影本
 5. 繳交方式：
 - (1)郵寄：資料請掛號郵寄至：(43301)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200 號靜宜大學推廣教育處收，並於信封上註明【115 年度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-戶外教育】。
 - (2)傳真：04-26320659，(傳真資料易模糊，請保留文件開課日繳交)
- 六、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 115 年 7 月 10 日止，額滿為止。
- 七、錄取方式：報名截止次日，統一以E-mail及手機簡訊通知開課資訊，詳請至本處網頁「最新消息-開課通知」查閱。
- 八、上課時間：115年7月20日至115年8月4日，9:00-17:00，共計 54 小時。
※如因天候或疫情等因素延後開課，以星期六、日為主。
- 九、費用說明：學分費由教育部全額補助含講義
(不含書籍費、無線網路、圖書借閱等服務)。
- 十、上課地點：
本課程為實體課程。
靜宜大學校本部(433台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七段200號)

十一、 課程簡介：

- (一)探索現今課程與戶外教育連結的現況，認識戶外教育課程的價值與設計理論。
- (二)結合生活與環境議題的戶外教育，落實生活、戶外教育的實務性及十二年國教基本理念與核心素養。
- (三)透過戶外教育課程，探索校園及生活環境、中部地方環境、文化的形塑與變遷。
- (四)以戶外教育的實地探索，發展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結合「山」、「海」、建築、飲食、健康、休閒活動等的教案設計，發展課程規劃、教學與評量之專業知能。

十二、 課表

上課週數	授 課 進 度	備 註
第一周 7 小時 7/20 9:00:17:00	課程單元及師資介紹、戶外教育的定義與發展 單元一戶外教育的定義與歷史 單元二戶外教育學習理論與倫理發展 單元三「戶外教育未來趨勢」：「戶外教與科技輔助的連結應用」、「台灣戶外教育未來發展與願景」、「戶外教育與四大學習主題的融合應用」、「OECD & SDGS」全人發展與永續發展。 戶外教育一：世界咖啡館-戶外教育實踐你我他	張維嶽
第二周 6 小時 7/21 9:00:16:00	戶外教育課程設計、教學與評量 單元一同心協力-教師專長共構一起陪孩子成長 單元二課程設計不是這樣？給他什麼？他要什麼？怎麼協助？ 單元三學習成效評量-多元目標評量、反思與回饋 單元三學習成效評量-多元目標評量的方法與設計(個案分析、小組討論)、反思與回饋(ORID 焦點討論法、小組討論與分享) 戶外教育二：我的教室無所不在(1)- 單元一校園生活與美學文化(實作體驗課程 2h) 單元二多元學習、教師共構-不同課程融合學習	張維嶽
第三周 7 小時 7/22 9:00:17:00	戶外教育風險與管理 單元一風險的定義、風險溝通與法律責任 單元二「戶外教育決策與判斷模式」， REACT 模式風險管理流程、戶外風險相關的潛在原因、風險影響累積係數、風險調控及風險管理計畫。 單元三「野外第一反應」： 認識野外醫療 AVPU、SOAP 之應用及 WFA、WFR 野外急救認證體系之介紹。 基礎野外急救（Wilderness First Aid）觀念。	張維嶽

上課週數	授 課 進 度	備 註
	無即時醫療資源的戶外環境下，如何處理學生的突發傷病（如失溫、熱傷害、嚴重外傷），及因應極端氣候突發狀況時的動態撤退如何決策（氣候適應韌性）。 單元四戶外教育安全管理的課程思維、案例分析與討論 戶外教育三：我的教室無所不在(2)校園闖關活動設計與體驗(實作課程 2h)團體動能—個人主義與合作共學-體驗與反思(分組主題式 4F 反思法)	
第四周 7 小時 7/27 9:00:17:00	無痕山林運動 單元一環境議題-無痕運動的問題與使命 單元二日常生活紅綠燈-從生活中反思無痕運動的意義(分組主題式 ORID 焦點討論法) 戶外教育四：德芙蘭步道	蔡志忠 楊勝欽
第五周 7 小時 7/28 9:00:17:00	戶外環境安全與風險管理 戶外教育五：團體動力、攀樹與體驗教育 單元一攀樹的技術學習與風險-體驗與反思(分組主題式 4F 反思法) 單元二認識樹木生態與安全的基礎攀樹技巧 單元三校園生態觀察學習與生活環境中-走動教學與分享—認識校園周邊植栽的走動教學與對話	許月萍
第六周 7 小時 7/29 9:00:17:00	水域安全與水中動能—水的物理性原理 單元一：水中有氧與水上安全 單元二：水中有氧動能體驗(水域活動設計體驗活動) 單元三：體驗與反思(分組主題式 4F 反思法) 戶外教育七：戶外設計與執行-分組實作設計、引導與反思 戶外教育八：飲食、生活、節慶文化與戶外教育-台中小京都	張維嶽
第七周 6 小時 8/3 9:00:16:00	環境倫理學(3 小時)、淨零碳排與 ESG(3 小時)環境教育- 課程安排戶外體驗課程，以培養教師具備「系統思維」與「創新規劃」等永續素養。並於體驗活動中安排針對 SDG4 主題帶領教師實際走入山林、人文場域透過教學資源盤查，研討如何將地方本位知識結合永續課程。另外結合 SDG13 主題，於體驗活動中引導教師練習低碳旅遊與盤查，統計過程中相關交通、活動、飲食等碳排數據。 戶外設計與執行-實作討論、引導與反思-- 透過活動體驗，引導教師練習引導技術：實作演練 ORID 焦點討論法與 4F 引導模型。 在反思工作階段讓教師輪流擔任引導員，練習如何透過提問，引	蔡志忠 楊勝欽

上課週數	授 課 進 度	備 註
	導「學員」從觀察戶外環境破壞，連結到自身的消費習慣與企業責任，最後產出具體落實於學校校園的綠色行動。	
第八周 7 小時 8/4 9:00:17:00	戶外設計執行與評量-分組實務演練操作(4h) 戶外設計與執行-分組實作、引導與反思 戶外教育九：建築、生活、文化與戶外教育	張維嶽

十三、 注意事項

- (一) **本課程為學分班，經考核及格後始可取得研習學分(3 學分)**。本課程僅提供教師進修專長增能，不得辦理學分抵免。
- (二) **學分班依本校學則規定，缺席時數不得超過 12 小時，欲請假時請提前告知請假時數，務請確實簽到(退)，切勿事後補簽或代簽。**
- (三) 各班謝絕旁聽、試聽，並請**準時**到校上課，以免影響上課秩序。
- (四) 若對課程內容有任何疑問，請於下課時向授課老師請教，盡量避免於課程進行中提問或與授課老師討論，請尊重其他學員受教的權益。
- (五) 繳交之文件與課程簽到，如有偽造或不實者，除不核給學分亦請自負法律責任。
- (六) 上課日如遇颱風或其他天災疫情，以臺中市政府公告辦理停班停課，並擇期補課。
- (七) 洽詢專線：04-26329840
傳真：(04)26320659
本案承辦人：尤小姐
電話：04-26328001轉19107
電子郵件：soypu610@gm.pu.edu.tw 。

靜宜大學 推廣教育處 學員報名表

115年度教師在職進修增能學分班

姓 名	英文拼音 (需與護照相同) 毋 須 填 寫		生 日	民國	年	月	日	無需繳交
戶籍地址	□□□		身分證字號	□	□	□	□	
通訊地址	□□□							
職業類別	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合格教師 □高中職 □國民中學 □國民小學 □幼教		連絡電話	公：() 分機 家：() 行動電話：				
服 務 學 校	學校： 任教科目：		E-mail					
最 高 學 歷	學 校 名 稱		科系(所)肄、畢					
教師證字號			教育學程修業期間	毋 須 填 寫				
選課表	115年度教師在職進修增能學分班課程名稱							費用
	□【戶外教育-無邊界學習 -戶外教育理論探索與實踐 \3學分】							免費進修 毋須繳費
	□【人權教育-探索人權核心價值、轉型正義議題與培養法治素養 \2學分】							
	□【社會情緒學習 (SEL) 融入班級經營與教學設計專長增能學分班 \2學分】							
□【融合教育-問題導向學習法- 提升教師融合教育應變力 \2學分】								
注意事項	一、教師參加之課程均可登錄「教育部教師在職進修中心網站」研習時數。 二、繳交資料：□報名表□個資同意書 □最高學歷證明影本 □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 □合格教師證書影本(高中(含)以下) □報名期間之在職證明(或現任聘書)。 三、退費辦法：依所報名課程簡章之退費辦法辦理。 四、報名表格請詳細填寫，填完後您可： (一) 郵寄至 433 台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 7 段 200 號靜宜大學推廣教育處。 (二) 傳真至 04-26320659，我們會儘速與您聯絡，更謝謝及歡迎您加入進修的行列。 (三) 聯絡電話：04-26328001 轉分機 19101 至 19107 共 7 線，服務專線：04-26329840。 五、個資聲明：靜宜大學為教育行政及學員資料管理之目的，本表所蒐集之個人資訊，僅存放於校內作為推廣教育班次使用，學校將保留本表 10 年，期滿後即依規定銷毀，資訊系統與電子檔案儲存之資料則於前述使用目的存續期間留存，提供本校及相關單位使用。您得以下列聯絡方式行使查閱、更正等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的當事人權利。如您提供的資料不完整或不正確，將可能無法完成推廣教育班次之行政作業。聯絡方式：台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 7 段 200 號；電話：04-26328001 分機 19101 至 19108。							
資格審查			我已同意上述注意事項：_____ (請以正楷簽名)					

靜宜大學 推廣教育處 學員報名個資同意書

靜宜大學推廣教育處告知事項暨同意書

茲就本單位蒐集 台端之個人資料，依法告知以下事項：

一、個人資料管理、更新及權益影響事項

1. 本單位蒐集的個人資料，受到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的規範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2. 請提供本人正確、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，以確保您相關的權益。若您提供的資料有任何異動，請主動向本單位申請更正，使其保持正確、最新及完整，避免您的權益受損。
3. 若拒絕向本單位提供個人資料時，本單位有權調整為您服務項目，即可能影響個人之權益。

二、個人資料蒐集目的、類別及利用

1. 本單位取得您的個人資料，目的在於進行教育或訓練行政相關工作，蒐集、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是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。
2. 本單位於課程結束日起五年後銷毀該課程相關個人資料。若課程未開課，將於該學期末統一銷毀。
3. 本次蒐集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如報名表單所載。
4. 您同意本單位因課務所需，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、與您進行聯絡；並同意本單位於您報名錄取後繼續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5.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具有書面同意本單位蒐集、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。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。

三、個人權益之行使

1.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規定與本單位所訂定之作業規定，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：請求查詢或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請求補充或更正、請求停止處理及利用、請求刪除。
2. 惟因行使上述權利而致個人權益產生減損，本處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另依同法第14條之規定，本處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。

四、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具有書面同意本處蒐集、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。

本人已閱讀且瞭解上述告知事項，並同意 貴單位於上述事項範圍內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，茲簽署如下：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同意人簽名：_____(請親簽)

身分證、護照影本，請擇一檢附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(請浮貼清晰之身分證正面)

(請浮貼清晰之身分證反面)

(請浮貼清晰之護照基本資料頁面)

若未辦理護照，請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查詢護照名，並於下方簽署

※本人未辦理護照但經查詢確認護照名如報名表填寫，若查詢有誤自行負擔責任，茲簽署如下：

簽名：

(請親簽)